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 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3日（星期四）下午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9月3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9月3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2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0年8月27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1号会议厅(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行政办公楼一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申请抵押融资的议案》

注意事项：

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申请抵押融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宁波市鄞州区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 988 号行政大楼五楼）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云丽 电话：0574-56807119 传真：0574-56807088

地址：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邮编：315105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119”，投票简称“康强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无累积投票议案。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提案以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1.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0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申请抵押融资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单位盖公章):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授权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单位为委托人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